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16-028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特定投资者询价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6年4月12日开市起停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2号《关于核准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吴劼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6,26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12个月内，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择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浙商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遵照公平、公正原则，精心组织本次发行工作，目前申购工作已经结束。本次发行特聘请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发行过程进行现场法律见证。

本次发行严格贯彻申购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和申购时间优先的基本原则，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了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获配的投资者、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量和申购报价情况，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34.50元/股。

2、发行对象及获得配售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中的配售原则及认购投资者填写的《申购报价单》，经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综合评定，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发行价格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占发行后股本总额比例	锁定期
1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4.5 元 / 股	12,898,550	444,999,975.00	2.7899%	12 个月
2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5 元 / 股	6,307,247	217,600,021.50	1.3642%	12 个月
合计			19,205,797	662,599,996.50	4.1541%	——

获配投资者认购的数量、比例、价格和锁定期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特定投资者询价事项已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源环境；证券代码：300266）将于2016年4月19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在完成相关验资工作后，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及申请股份上市手续。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8日